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5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港股通不提供服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即 2022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全部失败,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ETF	
基金主代码	517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 HGS300,扩位证券简称为沪港深 300ETF 基金。

(2)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公告,受极端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下午临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 ETF	
基金主代码	5173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长江保护,扩位证券简称为长江保护 ETF。

(2)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公告,受极端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下午临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	
基金主代码	510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 H 股 ETF,扩位证券简称为 H 股 ETF。

(2)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公告,受极端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下午临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QDII)	
基金主代码	513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港股科技,扩位证券简称为恒生科技 30ETF。

(2)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公告,受极端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下午临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A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8002	0056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即 2022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全部失败,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18002,C 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005676,A 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 000593)。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82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港股通不提供服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即 2022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全部失败,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7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港股通不提供服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 A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777	01177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即 2022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全部失败,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11 月 2 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82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交易所临时暂停交易,港股通不提供服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注:根据相关公告,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22 年 3 月 9 日起调整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 5 万元。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提交的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即 2022 年 11 月 2 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全部失败,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海证券交易所 ETF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因香港恶劣天气原因,香港交易所已于今日发布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暂停交易公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上海证券交易所 ETF 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盘中即时起至收市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证券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513660	华夏沪港通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通	恒生 ETF
513230	华夏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 股消费	港股消费 ETF
517170	华夏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沪港深 E	沪港深 ETF
513330	华夏恒生互联网科技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生互联	恒生互联网 ETF
513180	华夏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指科技	恒生科技指数 ETF

2022 年 11 月 2 日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期间,投资者仍可进行其二级市场交易。若 2022 年 11 月 3 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恢复正常交易,上述基金将于同日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若 2022 年 11 月 3 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继续暂停交易,本公司将另行公告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圳证券交易所 ETF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因香港恶劣天气原因,香港交易所已于今日发布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暂停交易公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深圳证券交易所 ETF 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盘中即时起至收市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证券简称
159711	华夏中证港股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 ETF
159850	华夏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生国企 ETF
159920	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 ETF
159892	华夏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生医药 ETF
159726	华夏恒生中国内地企业高股息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红利 ETF
159983	华夏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粤港澳大湾区 ETF

2022 年 11 月 2 日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期间,投资者仍可进行其二级市场交易。若 2022 年 11 月 3 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恢复正常交易,上述基金将于同日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若 2022 年 11 月 3 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继续暂停交易,本公司将另行公告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经典混合	
基金主代码	28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1 月 3 日起取消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上限。投资者办理本基金具体业务的流程、规则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59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混合(FOF)A	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混合(FOF)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5940	015941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聚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一年持有期"起始日"及"到期日"定义详见本公告"4.3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本基金将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起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将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一年后的年度对应日,即 2023 年 10 月 27 日起开始办理赎回业务(对认购份额而言),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如果投资者多次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敬请投资者关注每份持有份额的到期日,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 1.00 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投资者在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 万元以下	0.80%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500 万元以下	0.60%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	1,000.00 元/笔

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 1 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2)投资者申购 C 类基金份额时,申购费为 0,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 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持有期。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起始日一年后的年度对应日。年度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一年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按原份额的持有期计算,即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持有期起始日与原份额的持有期起始日相同。

5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5.1 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5.2 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3 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4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5.6 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在 T+4 日后(包括该日)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5.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 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 9 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 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902 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 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